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季度信息披露报告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本行资产总额 16,599,381.12 万元，负债总额 15,339,031.92 万元，实现净利润 79,133.99 万元。现将具体数据披露如下：

一、资本管理情况

（一）制度要求

银监会对本行各级资本充足率最低要求如下：（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7.5%；（2）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3）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10.5%。按《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要求计提一般准备，为风险加权资产的 1.5%。未要求本行计提逆周期资本和附加资本。

（二）资本充足率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本行资本充足率 11.5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77%，一级资本充足率 8.77%。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9 月 30 日
资本总额	1,653,774.64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1,260,349.20
其他一级资本	0.00
二级资本	393,425.44
资本扣除项	2000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	2000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	0.00
二级资本扣减项	0.00
资本净额	1,651,774.64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14,352,548.17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4,005,836.70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0,532.4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326,179.0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77
一级资本充足率	8.77
资本充足率	11.51

注：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本行信